

# 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文件

川质监校〔2020〕39号

---

## 关于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期末 教学安排的通知

各科室：

根据 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校历的安排，结合学校教学实际，按照《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教学常规管理细则》要求，现将本期期末教学工作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时间安排

（一）高职 17 级、中护 18 级班级

集中考试时间：6 月 22-24 日，由教务科负责安排与组织，  
考查、实训考试时间：6 月 8 日-6 月 15 日，由专业科、校区办公

室组织完成（见附件），学生离校时间 6 月 24 日。

## （二）其他班级

集中考试时间为 7 月 7-9 日，由教务科负责各专业考试课程的集中安排与组织；其它课程安排为考查或实训考试课程，6 月 22 日-7 月 2 日由专业科、校区办公室组织完成（见附件）。

下学期 2020 年 9 月 2 日学生报到，9 月 3 日正式上课。

## 二、试题、试卷要求

（一）校区办公室护理专业课程试题及成绩评定办法按照乐山职业技术学院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二）原则上我校任课教师均要按照《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课程过程性项目化考核办法（2015 版）》要求进行课程考核与成绩评定。一般考试/校级统一考试课程一般指纯理论课，试题主要考查学生对该学期课程的基本概念、基本知识和原理的掌握程度，以选择题、填空题、判断题、简答题为主要题型，以闭卷笔试的形式完成，全面考核课程所学内容，考试时间 60/90（或 120）分钟；考查课程考试以课程核心技能、素养考核为主，建议通过多样化的考核方式测试学生对所学科目的掌握和应用程度。上课方式以实训项目为主的课程，建议采取实训考试方式，突出考察学生技能操作水平及独立解决问题能力。

各课程成绩评定均采用百分制。

试卷模版/考查课考查方案审批表/实训考试方案审批表均在学校综合管理系统主页“文档下载”处下载，其中考试课程须备 A、

B 两份试题并附答案和评分标准，试题、答案和评分标准须制作成电子文档，同时填写好《四川省质量技术监督学校考试课试题审批表》（考查课如需试卷，同样使用试卷模板出题）。对于同教材、同进度、同计划的课程必须由教研室研究确定执行统一方案，请命题教师在 2020 年 6 月 16 日之前完成样卷或考查课方案，提交教研主任审查，教研室主任审查通过后，再提交专业科/校区办公室负责人审查。合格试卷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交教务科印制。

### （三）课程总成绩计分办法

除护理专业课程外，其它课程总成绩均按以下办法计算：

1、一般课程/校级统一考试课程总成绩=过程性项目化考核成绩 40 分+基础理论期末考试成绩 40 分+平时学习表现成绩 20 分。

2、实训考试总成绩=过程性项目化考核成绩 40 分+期末实训考试成绩 40 分+平时学习表现成绩 20 分。

3、已独立设置在课程外的实训操作课程总成绩=过程性项目化考核成绩 80 分+平时学习表现成绩 20 分。

（四）根据我校《学生学业成绩考核办法与管理制度》，一学期内缺课三分之一以上的学生取消本学期该课程期末考试，其成绩记为零分。凡取消课程考试的学生，由任课教师填写“缺课学生情况报告单”，经教研室主任签注意见，教学部门负责人批准后，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报教务科备案并公示。

## 三、监考及阅卷工作安排

（一）2020 年 7 月 1 日下午学校召开期末考务工作会，传达

和宣讲考试有关文件，进一步明确各项工作任务 and 各项纪律。教务科、学生工作部、各教学部门要组织学生宣传、学习《考场规则》、《考试纪律》、《考试考查违纪、作弊的认定》等文件，加强考风考纪教育，促进学风建设。

（二）对学期授课计划一致的课程，其试卷评阅应采取集中阅卷。任课教师阅卷后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 16:00 前通过教务管理系统录入学生总评成绩，填写试卷分析。成绩录入前仔细阅读说明，凡缓考、旷考、取消、作弊等学生，不录入成绩，但须在备注栏点击相应原因，录入完毕后请务必认真校对，确认无误后方可提交。随后将学生成绩册、考勤表送交教务科验收。

附件：2019—2020 学年第二学期期末考试课程安排



